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Nature, Proportion, Share Count.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like 启迪药业集团.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Nature, Proportion, Share Count.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like 杭州园林.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启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0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进展情况

2025年6月1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启迪科服发来的《告知函》,并通过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获悉,因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分行在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北京金融法院将于2025年7月14日10时至7月15日10时止(延时除外)公开拍卖启迪科服持有的公司58,606,962股股票。

2025年8月11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获悉,公司原控股股东启迪科服所持公司被司法拍卖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606,962股股票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启迪科服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湖南赛乐尔持有公司股票数从0股增加为58,606,96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从0增加为24.47%。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Nature, Proportion, Share Count.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like 杭州园林.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13份。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简历
曹爱民先生:现任希格玛首席合伙人,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6年加入希格玛,1997年12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46份。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 2025,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服务需求等实际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履行了选聘程序,经评审,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2025年8月25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经对希格玛的相关资质认真审核,及其具备专业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了解和审查后,认为希格玛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希格玛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649 证券简称:杭州园林 公告编号:2025-018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院提起诉。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判判决撤销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4)琼96民初292号民事判决,珠海市农业农村局向公司支付工程款32,042,281.48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2025年1月18日、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起民事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关于民事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关于民事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周炳建诉杭州萧山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萧山园林”)、杭州园林支付21,315,409.58元工程款及逾期利息。南昌临空经济区域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萧山园林、杭州园林的上述款项在未支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直接支付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涉及民事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南昌经济文化开发区人民法院尚未判决。

(三)其他事项
(1)2025年2月,公司收到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立案通知书》(洪建建立通字[2024]第022号),2025年5月,公司收到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洪建建罚先字[2025]第19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到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关于收到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尚未判决。

(2)公司于2025年1月收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13号,收到上述警示函后,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所指出的问题,严格按照浙江证监局的要求,认真总结,积极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向浙江证监局提交了书面报告,已完成整改工作。

(四)子公司重要事项
(1)2025年5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园资本投资(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园资本”)与上海恒适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酒店整体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上海曼曼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曼酒店”)100%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246万元。曼曼酒店持有位于上海浦东新区崇德路111弄172号御福酒店(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内)整体经营性资产及权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曼曼酒店已完成股权变更。

(2)2025年5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汇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泽设计”)与成都悦途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悦途安住”)共同投资成立了成都悦途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途悦居酒店”),悦途酒店成为成都悦途酒店(成都宽窄巷子店)的运营主体,注册资本100万元,汇泽设计持股比例49%,悦途安住持股比例51%。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业务布局优化需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悦途酒店已变更为全资子公司。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明华
2025年8月26日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5-48

关于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说明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2025年8月25日、2025年8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说明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5、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核查,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88600 证券简称:皖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8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993.70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不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及对2025年度以及以后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5, 2024, Change.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青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948 证券简称:青島銀行 公告编号:2025-025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5年8月18日(即)以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4名,实际参会董事14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第三支社信息披露报告》。本议案同意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上海劍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劍橋科技 公告编号:臨2025-052

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劍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5年8月22日、8月25日和8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向本公司控股股东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CIG开曼”)、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海波先生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可能对股价形成重大影响的敏感事项。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告正文第三部分提示的相关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证券代码:603083,证券简称:剑桥科技)于2025年8月22日、8月25日和8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向管理核实,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各类产品的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CIG开曼、实际控制人Gerald G Wong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海波先生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可能对股价形成重大影响的敏感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或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关于市场关注的CPO(共封装芯片)和LPO(线性驱动引擎)相关业务,公司特别说明如下:公司目前生产的CPO相关的芯片、LPO相关核心部件均与外置光源EMLP分别处于合作研发和试产阶段,尚未产生业务收入;LPO业务虽已向多家北美大客户送样测试,但2025年上半年累计订单及发货金额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仅约0.03%。对公司当期业绩贡献极小。敬请投资者理性看待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的布局进展,勿过度解读相关业务对短期业绩的影响,关注业务落地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四)其他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